

工程暂停令

工程名称: 义县珈煜 6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: YXJY-ZHJL-001

施工项目经理部 签收人姓名及时间 <u>孙明 2017.07.03</u>	建设单位签收人 姓名及时间 <u>郝清东</u>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致: 东方日升(宁波)电力开发有限公司

由于光伏场区 7#、9#、10#、11#、12#、13#、15#、16#、22#区域安全防护措施严重不足、施工不规范等原因,现通知你方于 2017 年 7 月 3 日 17 时起,暂停光伏场区 7#、9#、10#、11#、12#、13#、15#、16#、22#区域方阵支架安装、组件安装、汇线等高空作业,并按下述要求做好后续工作。

要求:

- 1: 现场配备相应的专、兼职安全员及管理人员;
- 2: 对进场施工人员做好安全培训工作;
- 3: 特种作业人员必需持证上岗;
- 4: 进场作业机械设备立即报审。

对以上各条经你单位整改后,书面报我项目监理部,待验收合格后在予以复工。

项目监理机构(章):

总监理工程师(签字、执业印章): 张祖也

2017 年 7 月 3 日

注: 本表一式三份,项目监理机构、施工项目经理部、建设单位各一份。